

证券代码：871635

证券简称：中能北方

主办券商：西南证券

北京中能北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关于 2024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报告被出具非标意见的专项说明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接受北京中能北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 的委托，对 2024 年度财务报表进行审计，并出具了带有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2025]京会兴审字第 00220013 号。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现将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一、审计报告中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涉及的内容

强调事项段的内容为：我们提醒财务报表使用者关注，如财务报表附注二所述，中能北方公司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累计未分配利润为-6,283,601.51 元，亏损累计达实收资本 39.27%。如财务报表附注二所述，这些事项或情况，表明存在可能导致对中能北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重大不确定性。该事项不影响已发表的审计意见。

公司董事会出具了《董事会关于 2024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报告被出具非标意见的专项说明》，公司监事会认为：

监事会对本次董事会出具的《董事会关于 2024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报告被出具非标意见的专项说明》、审计机构出具的《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关于 2024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报告非标意见的专项说明》无异议。

本次董事会出具的该专项说明的内容能够真实和较为准确完整地反应公司的实际情况。监事会将督促董事会推进相关工作，解决带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所涉事项及问题，切实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

二、监事会意见

公司监事会认为：上述非标准审计意见涉及事项不违反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信息披露规范性规定。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本着严格、谨慎的原则，对上述事项出具带有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监事会表示理解，该报告客观严谨地反映了公司 2024 年度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公司拟积极通过上述多项措施努力尽快消除持续经营能力重大不确定性事项。

特此公告。

北京中能北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5 年 4 月 24 日